



鳳梨釋迦 產期調節 勿搶早

鳳梨釋迦栽培面積約2,763公頃，由於國內市場屬於淺盤式小型市場，栽培面積擴大後市場售價即出現逐年降低的現象，為穩定產業發展，



鳳梨釋迦秋季(11月採收)果實外銷至市場後發生裂果之情形，易造成消費者負面評價。

在民國92年開始推動鳳梨釋迦果品外銷，因市場反應極佳，外銷銷量急速增加，至108年外銷量已達到14,356公噸，成為為臺灣主要出口水果之一。

鳳梨釋迦外銷一般會配合產期，自12月至翌年4月止，廠商為爭取通路搶占市場，搶早出貨現象越來越明顯，在10月下旬至11月即高價收購果品，進行外銷。部分農友會配合將產期調整至11月採收，以供應廠商外銷。但此種做法會對鳳梨釋迦外銷發展造成極大傷害，因依本場連續多年試驗及市場調查，鳳梨釋迦因品種特性，夏、秋季(7-11月採收)的果實，均會在採收後軟熟過

程中(室溫下2-4天)發生裂果，低溫儲藏者裂果的時間會延後，但裂果率均達85%以上。其裂果部位多自果柄處，先抽心再呈放射狀裂開，多數果實在軟熟前即發霉，無食用價值。因裂果、發霉，往往都是消費者買到果實後才發生，所以易使消費者對鳳梨釋迦產生負面評價，影響日後購買之意願。

依鳳梨釋迦果樹生育時間回推，自枝條修剪至開花需20-30天，授粉至果實採收最短約需120天(夏秋季)，所以由修剪至果實採收約140天。惟近年來因地球暖化影響，氣溫不斷上升，自修剪至果實採收之時間可能因積溫快速累積，時間更短，僅需130-140天(約4.5個月)，故建議農友應在國曆7月中旬以後再進行產期調節修剪，生產冬季(12月份後)果實，才能減少果實採後裂果現象，避免因品質不佳影響鳳梨釋迦外銷產業發展。

文/圖 盧柏松



產期調節修剪應在7月中旬以後進行較為適當，才能生產12月以後之冬果，減少採後裂果的比率。